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3029

债券代码：112752

债券简称：18 智光 0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2 年关联交易暨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光电气”）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 2022 年关联交易暨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公司子公司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拟为广州粤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综合能源服务，公司董事陈谨先生（已离任）兼任广州粤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铠生先生兼任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粤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构成关联交易。预计 2022 年度发生金额为 300 万元，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度以上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371.16 万元，超出预计的金额，本次会议同步予以补充确认。

2.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拟租赁公司园区部分物业用于日常办公，构成关联交易，预计 2022 年度发生金额为 100 万元，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度以上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85.49 万元。

3. 公司为探索企业内部创业机制，调动团队创新精神引进人才、吸引资源，加速前瞻性技术的产业化，已完成智光研究院的改制，公司持有智光研究院 40% 股权，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智光研究院不再纳入公司并表范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智光研究院 2022 年向公司租赁办公场地及采购电气设备等业务，形

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 525.35 万元，现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

4.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提供了资金支持。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合计实际发生金额 5,762.5 万元，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无需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现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

(三) 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 公司子公司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拟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粤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综合能源服务，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铠生先生兼任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构成关联交易。预计 2023 年度发生金额为 500 万元。

2.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拟租赁公司园区部分物业用于日常办公，构成关联交易，预计 2023 年度发生金额为 100 万元。

3. 公司参股公司——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拟租赁公司园区部分物业用于日常办公，构成关联交易，预计 2023 年度发生金额为 130 万元；另公司及下属公司与智光研究院可能发生相关电气装备或技术服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 2023 年度发生金额为 3000 万元。

4. 公司孙公司广州智光节能环保有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采购专业环保技术服务，构成关联交易。预计 2023 年度发生金额为 300 万元。

5. 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继续给公司提供资金支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可循环使用。资金利息按照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每月公布的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LPR）执行，具体利息按照实际占用天数计算，公司无须为上述资金支持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二、关联人介绍

(一) 关联方名称：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粤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 名称：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MY9D1D
3. 法定代表人：陈谨
4. 注册资本：236559.1397 万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2 日
6.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产品检测；电子工程设计服务；电子产品设计服务；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零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代理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二) 关联方名称：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31579351U
2. 法定代表人：李永喜
4.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17 日
6.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总部管理；投资管理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投资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三) 关联方名称：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K11W76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元
4. 法定代表人：芮冬阳
5.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28 日
6.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7. 经营范围：能源技术咨询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经营发展。交易价格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公司承担的融资成本符合市场行情，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事先确认及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 公司已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

2. 我们认为：公司补充确认的 2022 年关联交易是基于平等自愿、客观公正的基础上进行的；公司 2023 年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将《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关联交易暨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次会议确认的 2022 年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关联交易预计，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本次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前已取得我们的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事项。

五、备查文件

- (一)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